辽宁师范大学2025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

名额分配办法

根据教育部相关要求，学校坚持“四个面向”，科学分配推免名额，充分发挥推免政策引导和激励作用。

1. 主动对接国家发展战略，优化推免名额分配办法；对一流建设学科给予支持，在名额分配上予以一定倾斜。
2. 落实教育部《关于实施卓越中学教师培养计划2.0的意见》（教师〔2018〕13号）文件精神，围绕学校“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”办学目标，坚持“以人为本、质量至上”办学理念，汇聚教师教育改革成果，高质量推动并提升基础教育人才培养供给，将本年度新增推免名额主要分配给“卓越中学教师培养计划”试点专业。
3. 在充分考虑各学院应届本科毕业生数量等基础上，综合确定各学院推免名额数。
4. 各学院根据学校下达的推免生名额，参照学校的分配原则，充分考虑推免生选拔质量，制定本单位推免生工作细则，进行本单位各专业推免生名额分配并在全学院公布。